

序 言

民盟蒙自市委编纂的《蒙自市民盟志》，在各级领导和有关部门的关心和支持下，经过全体编纂人员近三年的共同努力，现已编纂完成，即将出版，这是民盟蒙自市委的一件大喜事。《蒙自市民盟志》一书的编纂，凝结着编委会成员、编纂人员、评审人员辛勤的工作和汗水，谨此向他们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蒙自市民盟志》的编纂是对蒙自民盟历史的回顾与梳理，也是蒙自民盟组织光辉历程的展现与总结，更是蒙自广大盟员之所望。《蒙自市民盟志》的编纂，本着“存史、资政、教化”的目的，从民盟蒙自的光辉历程中汲取营养，在继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这不仅给民盟蒙自市委提供了一本很好的盟史教材，也给蒙自市统一战线提供了一份研究民主党派发展史的宝贵资料。因此，编纂出版《蒙自市民盟志》是蒙自民盟的一件十分重要的工作，其意义深远。

民盟在蒙自的组织是 1981 年建立民盟蒙自小组，1982 年建立蒙自师专支部，1985 年建立蒙自县支部，1989 年成立蒙自县委员会，到现在已走过 32 年的历程。《蒙自市民盟志》记述了这 30 余年来民盟蒙自组织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始终与中国共产党保持亲密合作，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不断谱写党盟合作的新篇章的历程。

民盟蒙自市委的发展，经过了几届民盟人的共同努力。盟市委的历届领导和前辈们，秉承民盟的传统及精神，把自身建设谨记于心，以服务国家、服务人民、服务社会为己任，身体力行，并为之不懈努力。正因如此，民盟蒙自市委保持了进步性与广泛性相统一的特点和以高、中级知识分子为主的优势。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蒙自民盟组织有了较快发展，盟员人数稳步

增长，盟员的整体素质显著提高。分布在蒙自市各条战线上的盟员勤奋努力，在各自岗位上建功立业，涌现出了一大批成就突出的盟员，他们获得的各项荣誉，为民盟组织增添了光彩。

民盟蒙自市委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盟组织整体的智力优势，积极开展社会调查活动，以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在 32 年的时间里，盟市委和各级盟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共提出议案、提案和建议近 475 件，不少提案还被列为重点提案和被评为优秀提案；对地方发展的一些重大事项建言献策，在促进本地区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1998 年以来，民盟蒙自市委的多位盟员先后参加了州、市民主行风评议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考核工作，很好地履行了民主监督职能。民盟蒙自市委的工作也多次获得民盟省委和州委的表彰。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加强自身建设，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践行民盟“立盟为公，以天下为己任”的优良传统和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关注民生，服务社会，不断增强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实现“中国梦”而不懈奋斗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聚民盟之智，举民盟之力，推动民盟事业不断向前发展，为促进蒙自经济社会发展、推进民主政治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民盟蒙自市委主委 许 敏

凡 例

一、本志为民盟蒙自市委编纂出版的首部全面反映蒙自地区民盟组织 30 年发展历史的志书，上限为 1981 年 5 月，下限为 2012 年 12 月，附录部分适当延长。

二、本志采用述、记、志、传、录及图表相结合的体例编写。（1）概述于志首，总揽全书，综述蒙自地区民盟组织发展概貌；（2）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兼有纪事本末体；（3）志为全书主体，设章节目录分述；（4）人物简介分述历届领导人简况，传略人物记载已故的建树卓著、影响重大、事迹可传的领导人、盟员；（5）附录辑具有重要价值的文件、制度和资料，以便研究和查索。

三、本志资料以民盟蒙自市委档案资料为主，兼收有关单位和个人提供档案资料、图片、书刊及当事人亲历资料。

四、本志记述人名一般采用直呼姓名，如需点明身份则在姓名前冠以职务，同章节内第二次出现则直呼其名。为记述方便，机构名称采用全称与简称相结合的写法，如“中国民主同盟蒙自市委员会”写为“民盟蒙自市委”或“盟市委”等。

五、本志用现代汉语语体编写，力求严谨朴实、简洁流畅。

目 录

序 言	(1)
凡 例	(1)
概 述	(1)
大事记	(4)
第一章 组织机构	(33)
第一节 民盟小组	(33)
第二节 民盟支部	(33)
第三节 筹备会	(33)
第四节 民盟县委	(34)
第五节 民盟市委	(34)
第六节 历届委员会	(34)
一、第一届委员会	(34)
二、第二届委员会	(34)
三、第三届委员会	(35)
四、第四届委员会	(35)
五、第五届委员会（暨民盟蒙自市第一届委员会）	(35)
六、第二届委员会	(35)
第七节 委员构成	(35)
一、第一届委员会（1989. 1. 15—1991. 11. 16）	(35)

二、第二届委员会（1991. 11. 17—1996. 6. 29）	（36）
三、第三届委员会（1996. 6. 30—2001. 10. 20）	（36）
四、第四届委员会（2001. 10. 21—2006. 12. 29）	（36）
五、第五届委员会（2006. 12. 30—2012. 4. 6）	（36）
六、第二届委员会（2012. 4. 7— ）	（36）
第八节 机构设置	（38）
一、专职干部人员编制	（38）
二、工作机构	（38）
第九节 基层支部	（39）
一、民盟红河学院支部	（39）
二、民盟蒙自一中支部	（40）
三、民盟红河卫生职业学院支部	（41）
四、民盟草坝蚕蜂所支部	（41）
五、民盟蒙自二中支部	（42）
六、民盟红河州第一人民医院支部	（43）
七、民盟蒙自县城区机关支部	（43）
八、民盟蒙自医卫支部	（43）
九、民盟蒙自教科文支部	（44）
十、民盟蒙自文教支部	（44）
十一、民盟蒙自机关支部	（44）
十二、民盟蒙自科技支部	（44）
第十节 盟员构成	（45）
第二章 重要会议	（47）
第一节 筹委会会议	（47）
第二节 盟员大会 代表大会	（49）
一、盟员大会	（49）
二、代表大会	（53）
第三节 全体委员会议	（54）
一、第一届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	（54）
二、第二届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	（57）

三、第三届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	(60)
四、第四届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	(68)
五、第五届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 (暨民盟蒙自市第一届委员会)	(73)
六、第二届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	(76)
第四节 主委会议	(77)
一、第一届主委会议	(77)
二、第二届主委会议	(78)
三、第三届主委会议	(78)
四、第四届主委会议	(82)
五、第五届主委会议 (暨民盟蒙自市第一届主委会议)	(87)
六、第二届主委会议	(89)
第五节 专题工作会议	(90)
一、盟务工作会议	(90)
二、组宣工作会议	(93)
三、提案工作会议	(96)
四、其他会议	(100)
 第三章 自身建设	(106)
第一节 组织建设	(106)
一、基层组织建设	(106)
二、机关建设	(107)
第二节 制度建设	(109)
第三节 思想建设	(110)
一、学习培训	(110)
二、盟史教育	(120)
三、《蒙自盟讯》	(123)
 第四章 政治协商 参政议政	(125)
第一节 参政议政	(125)
一、盟员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安排及名单	(125)

二、提案、意见和建议	(129)
三、调研考察	(134)
四、参政议政	(136)
五、民主监督	(139)
六、建言献策重要成果	(140)
七、文史资料工作	(149)
八、先进政协委员	(149)
第五章 社会服务	(151)
第一节 智力帮扶	(151)
一、“手拉手”支教	(151)
二、农村教育“烛光行动”	(153)
第二节 医疗科技服务	(156)
一、医疗科技下乡	(156)
二、科普街服务	(161)
第三节 办医办学	(162)
第六章 重要活动	(167)
第一节 春节茶话会	(167)
第二节 “三节一庆”活动	(171)
第三节 “三八”妇女节活动	(176)
第四节 “敬老节”活动	(179)
第五节 联谊活动	(181)
第六节 其他活动	(184)
一、盟市（县）委活动	(184)
二、支部活动	(185)
第七节 献爱心、送温暖	(192)
第七章 人 物	(194)
第一节 人物简介	(194)
一、筹委会组长	(194)

二、第一届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194)
三、第二届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195)
四、第三届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195)
五、第四届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197)
六、第五届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暨民盟蒙自市 第一届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198)
七、第二届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199)
第二节 人物传略	(200)
一、莫翰文	(200)
二、吴 敏	(203)
三、杨显川	(205)
四、鲍秉铨	(206)
五、张怀德	(207)
第三节 人物名录	(209)
一、蒙自籍民盟云南省委委员、候补委员	(209)
二、蒙自籍民盟红河州委委员	(209)
三、蒙自籍民盟全国代表大会代表	(210)
四、蒙自籍民盟云南省代表大会代表	(210)
五、蒙自籍民盟红河州委代表大会代表	(210)
六、民盟蒙自市（县）委委员	(211)
附 录	(212)
一、1989 年至 2012 年组织情况构成表	(212)
二、民盟蒙自市（县）委规章制度汇编	(213)
三、民盟蒙自市（县）委提案目录	(225)
四、盟员在《蒙自文史资料选集》上发表的文章目录	(245)
五、民盟先进表彰	(246)
六、盟员岗位先进表彰	(248)
七、盟员岗位获奖名单	(249)
后 记	(267)

概 述

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是主要由从事文化教育以及科学技术工作的高、中级知识分子组成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进步性与广泛性相统一、致力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参政党。

民盟在蒙自的活动，始于1944年，是民盟云南省委最早的革命根据地之一。1946年5月民盟云南省支部在蒙自建立直属小组，其后活动曾一度中断，1947年6月恢复活动。1952年8月4日建立蒙自分部筹委会，组长丁维铎，总人数6人。1953年3月钱松伟任蒙自分部副组长。“文革”时期民盟组织瘫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50年代入盟的鲍秉铨到蒙自师专任教，他与民盟个旧市委取得联系。时任民盟个旧市委副主委兼秘书长的罗佩，亲自到蒙自指导工作。1981年5月，民盟个旧市第四届委员会，成立了民盟蒙自师专直属小组，受民盟个旧市委领导，成员有鲍秉铨、吴敏、杨显川、平瑞洪、高滋生、杨秉文六位盟员。在中共蒙自县委统战部部长李锦铭和时任民盟个旧市委副主委四〇一厂总工程师彭定楚的指导和帮助下，民盟的活动得以进一步开展，组织也有所发展，盟员从蒙自师专扩展到红河卫校、蒙自一中和草坝等地。1982年3月，经民盟个旧市委批准，蒙自师专小组改建为蒙自师专支部，鲍秉铨任主委。1983年秋，盟员莫翰文离休回乡，受民盟云南省委嘱托到蒙自后积极参加民盟师专支部的组织领导工作。随着组织发展的需要，1984年2月27日，莫翰文代表蒙自民盟组织到民盟云南省委，提出成立民盟蒙自支部的请求，获得同意。1985年9月10日，民盟蒙自支部成立，鲍秉铨任主委，莫翰文任副主委，杨秉文任组织委员，高滋生任宣传委员，杨秀华任科技委员，共有盟员43人，支部下设蒙自师专、红河卫校、蒙自一中、草坝4个小组。

根据蒙自的历史文化渊源以及组织发展的需要，按照《中国民主同盟章

程》，经过充分酝酿协商，民盟云南省委报请民盟中央，于1987年6月26日盟中央组织部〔1987〕字第29号文件批复同意建立民盟蒙自县委员会，随后盟省委与中共云南省委统战部协商，报请中共云南省委批准，1988年12月20日，中共蒙自县委以蒙发〔1988年〕30号文件批复同意成立中国民主同盟蒙自县委员会（简称民盟蒙自县委）。在中共蒙自县委的指导下，1989年1月14日至15日，在蒙自县城召开民盟第一次盟员大会，选举产生民盟蒙自县第一届委员会。1989年3月至5月，相继组建蒙自一中、草坝、红河卫校、蒙自二中、城区机关、蒙自师专6个支部，全县共有盟员60人。其中包括红河州政协委员4人，蒙自县政协委员16人，蒙自县人大代表2人。民盟蒙自县委，是民盟及云南省民主党派第一个县级地方组织。

民盟蒙自县委的成立，标志着盟组织在蒙自的活动进入到一个新的发展时期。经历了第二、第三、第四届委员会，随着组织的发展和盟员人数的增多，2006年12月，民盟蒙自县委第一次盟员代表大会在蒙自举行，选举产生第五届民盟蒙自县委员会，时有盟员192人，基层支部8个。2011年1月，蒙自撤县设市，民盟蒙自县第五届委员会过渡为民盟蒙自市第一届委员会。截至2012年12月，民盟蒙自市委共有盟员261人，其中，高职125人，中职104人，下设红河学院、红河卫生职业学院、草坝蚕蜂所、蒙自一中、蒙自二中、红河州第一人民医院、医卫、文教、科技、机关10个支部。

民盟蒙自市（县）委多年来为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参政党队伍，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组织盟员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学习贯彻中共中央、民盟中央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中共云南省委、民盟云南省委、中共红河州委、民盟红河州委的会议和文件精神；举办多种形式的培训班学习《盟章》、盟史、科学理论等，切实提高广大盟员的思想觉悟和理论水平。组织开展各种丰富多彩的活动，广大盟员在活动中得到锻炼，在活动中得到提高，同时增强了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着力秉承“立盟为公、以天下为己任；正直正派、学有专长、甘于奉献；修德守身、淡泊名利、自尊自强”的民盟精神。广大盟员立足本职，敬业守道，勤奋工作，在不同的岗位奉献社会，用知识和智慧为社会发展和进步服务。

民盟蒙自市（县）委，切实履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发挥盟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参政热情，围绕地方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人民群众关心的民生问题，组织盟员选准角

度深入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建改革之言、和谐之言，献创新之策、发展之策。他们积极活跃在州县政治舞台上，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提出了许多切实可行的调研报告、提案和议案，为本地区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了贡献。

民盟蒙自市（县）委秉承民盟“为社会做好事、做实事”的光荣传统，充分发挥民盟的智力和人才优势，组织盟员积极开展一系列的办医办学、智力扶贫、捐资助学、“三下乡”活动、农村教育“烛光行动”和对违法人员“帮教”等社会服务活动，深受广大群众欢迎，得到社会各方面的好评，在本地区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蒙自民盟组织从1981年民盟蒙自师专小组成立到2012年民盟蒙自市委组建，经历了32年的历程，三十多个春夏秋冬，一路上沐浴着改革开放的春风和着时代步伐前行。民盟蒙自市委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将坚定不移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推动社会科学发展。以思想建设为重点，以组织建设为基础，以制度建设为保障，着力建设高素质的参政党，研究新情况，开创新局面，为推进蒙自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为与全国全省全州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大事记

一九四四年

民盟云南省支部在蒙自、建水、个旧、大理等 19 个县建立民盟小组，蒙自是民盟云南省委最早的革命根据地之一。

一九四六年

1946 年 5 月，民盟云南省支部在蒙自成立直属小组。

一九四七年

1947 年全面内战爆发，民盟中央一届三中全会提出：“上层争取公开合法，下层采取秘密活动”的方针，云南临时工委会负责民盟的秘密活动，泸西、蒙自、建水、陆良等县的民盟组织逐渐恢复活动。

一九四九年

2 月，民盟云南临时工委会成立策反工作小组，莫翰文参加七人组成的策反小组，促使卢汉将军做云南起义的工作。

5 月，策反小组负责人杨维俊与龙云代表安恩浦商定，派莫翰文到滇南龙云旧部万保邦组织的“滇南人民自卫军”中做争取工作。

一九五二年

8月4日，丁维铎任蒙自分部筹委会组长，成员由6人组成。

一九五三年

3月29日，钱松伟任民盟蒙自分部副组长。

一九八一年

5月，民盟个旧市委在蒙自师专成立直属小组，成员有鲍秉铨、吴敏、杨显川、平瑞洪、高滋生、杨秉文6位盟员。

一九八二年

3月，民盟蒙自师专支部成立，鲍秉铨任主委，杨秉文任组织委员，高滋生任宣传委员。

一九八三年

1983年秋，盟员莫翰文离休回到家乡蒙自，受民盟云南省委嘱托，来蒙自后积极参加蒙自师专支部的组织领导工作。

一九八四年

2月27日，盟员莫翰文到民盟云南省委汇报工作，民盟云南省委主委杨维俊提出对蒙自民盟支部成立筹备小组的意见。莫翰文为筹备组组长、鲍秉铨为教育界代表、杨秀华为科技界代表。

一九八五年

8月，民盟蒙自师专支部与云南省卫生局和红河州医药公司联合开办两期全脱产医药业务人员短训班，为13个市县医药分公司培养了业务骨干144人。

9月，民盟蒙自师专支部盟员与蒙自县政协联合开办一年制初中补习班（两班），招收学生120人。

9月10日，民盟蒙自支部成立，鲍秉铨任主委，莫翰文任副主委，杨秉文任组织委员，高滋生任宣传委员，杨秀华任科技委员。时有盟员43人，支部下设蒙自师专、红河卫校、蒙自一中、草坝四个小组。

9月15日，民盟蒙自支部召开庆祝第一个教师节座谈会。

12月21日，民盟蒙自支部在老县政协会议室举行迎新春座谈会。

1985年，红河州卫校盟员联合蒙自师专、红河州卫校、红河州第一人民医院联合办了一期（一年制）医务人员英语补习班，招收学员36人。

一九八六年

3月19日，民盟蒙自支部与来访的民盟开远市委盟员开展联谊活动。

4月20日至7月12日，民盟蒙自支部与红河州医药公司联合举办医药人员培训班。

7月15日，民盟蒙自支部联合蒙自县政协举办纪念闻一多殉难40周年座谈会。

一九八七年

1月2日至8日，民盟蒙自支部杨秉文出席民盟全国代表大会。

9月5日，民盟蒙自支部一中小组和蒙自一中联合开办“初中补习班”（两班），招收学生120人。

9月5日，民盟蒙自支部筹委会在蒙自一中办公室召开会议。莫翰文、鲍秉铨、杨秉文参加会议。

1987 年，民盟蒙自支部与云南省药品管理所联合开办医药公司业务人员培训班（一班），招收学员 34 人。

一九八八年

2 月 6 日，民盟蒙自支部召开支部委员扩大会。

3 月 26 日，民盟蒙自支部盟员莫翰文到民盟云南省委向秘书长钱松伟汇报民盟蒙自县委成立的准备工作。

3 月 29 日，民盟蒙自支部召开盟员大会。

3 月至 4 月，民盟蒙自支部在文澜镇太原街开办“新法快速养猪培训班”，两期共培训学员 208 人。

4 月 6 日，民盟蒙自支部召开支部委员扩大会议。

5 月，民盟蒙自支部盟员集资筹办的畜牧科技咨询服务处开业，主要开展畜禽病防治、技术咨询培训、药械和饲料供应等服务。

5 月 23 日至 27 日，民盟蒙自支部盟员曾广义出席民盟云南省第八次代表大会。

6 月 9 日，在莫翰文家中，莫翰文、易大乾、王增福、杨秉文讨论《民盟蒙自支部工作报告》内容，并提出修改意见。

6 月 12 日，民盟蒙自支部召开会议研究成立民盟蒙自县委的问题。

9 月，民盟蒙自支部一中小组和蒙自一中合办的初中补习班开学。

9 月 11 日，在莫翰文家举行民盟小组长会议。

10 月 30 日，民盟蒙自支部召开支部委员扩大会议。

11 月 27 日，民盟蒙自支部召开支部委员扩大会议，成立盟县委成立大会筹备组。

一九八九年

1 月 14 日至 15 日，民盟蒙自县委员会成立，召开第一次盟员大会，选举产生民盟蒙自县第一届委员会。

1 月 15 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一次全体委员会议。

1 月 22 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二次全体委员会议。

3月至5月，民盟蒙自县委相继成立六个支部：蒙自一中支部、蒙自草坝支部、红河卫校支部、蒙自二中支部、城区机关支部、蒙自师专支部。

9月3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教师节座谈会。

9月5日，民盟一中支部举办的全日制初中补习班开学。

9月8日，《蒙自盟讯》创刊。

9月30日至10月1日，民盟蒙自县委参加蒙自县第六届科普街活动。

10月8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支部主委会议，学习江泽民总书记国庆四十周年的重要讲话精神。

12月4日，民盟蒙自卫校支部联合红河州医学会和个旧市医学会在红河州卫校举行“临床药理学”学术报告会。

12月12日，民盟蒙自县委组织盟员聆听民盟云南省委副主委高国泰做的《民盟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历史的选择》专题讲座。

12月24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三次全体委员会议。

一九九〇年

3月25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一次主委（扩大）会议，增补张丽云为县委委员。

4月21日至22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盟员大会，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

4月29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四次全体委员会议。

6月24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五次全体委员会议。

7月2日，红河州委统战部党派科科长王新民到民盟蒙自县委就中发〔1989〕14号文件精神落实情况进行调研。

7月10日至8月10日，民盟蒙自县委委托民盟红河卫校支部与红河州医药公司联合举办药物商品知识及药品管理培训班，招收学员51人。

8月17日至21日，民盟蒙自县委盟员6人参加民盟云南省委在昆明海埂举行的民盟基层干部工作会议。

8月25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六次全体委员（扩大）会议，传达民盟云南省委干部培训班会议精神。

9月16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七次全体委员会议，决定召开盟员

大会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和民盟中央加强自身建设和参政议政文件精神。

9月23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盟员大会，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在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以及民盟中央常委会精神。

10月，民盟蒙自县委为草坝蚕蜂所与有关部门协调，妥善解决了工商营业执照问题。

10月12日，民盟蒙自县委召开蒙自县第七届科普街筹备会议。

11月10日，民盟蒙自县委参加蒙自县第七届科普街活动。

11月18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八次全体委员会议。

一九九一年

年初，民盟蒙自县委举行《蒙自盟讯》座谈会。

1月12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九次全体委员会议，对盟县委换届候选人进行民主测评。

1月27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春节茶话会。

3月3日，民盟云南省委社会服务部部长陈天翼带领的扶贫支边专家组与蒙自全体盟员在红河州卫校举行座谈会。

3月24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十次全体委员（扩大）会议。

5月5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中国民主同盟成立五十周年纪念大会。

9月8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二次主委会议，推荐参加盟省委干部培训班的人选。

9月29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十一次全体委员（扩大）会议，讨论换届工作以及学习民盟云南省委文件。

10月20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一届十二次全体委员会议，研究民盟县委换届准备工作。

11月16日至17日，民盟蒙自县委召开第二次盟员大会，选举产生了民盟蒙自县第二届委员会。

11月17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二届一次全体委员会议。

11月29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二届二次全体委员会议。

12月29日，民盟蒙自县委举行第二届三次全体委员会议。